正本

檔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　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傳　　真：04-22870485
承 辦 人：許芳瑄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48
電子郵件：b0935966171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興人字第11500264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為辦理該市116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，請本校推薦學者專家3至4人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5年11月26日高市教高字第11539419600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二、各單位如有推薦人選，請填妥推薦表，經主管核章後，**於115年12月17日前**將紙本回傳至人事室考試任免組彙整，由人事室統一報送；另請將可編輯之電子檔回傳至承辦人信箱。

正本：本校教學研究單位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